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558号）核准，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3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1.32元，新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26,036.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348.088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2,687.91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4月17日汇入本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市越城支行开立的350668573326专项账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同日对该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15]1338号”《验资报告》。

公司2016年1-6月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3,549,108.70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41,698.97元；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184,215,549.30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50,797.12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12,814,447.82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

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分别于 2015 年 4 月 17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市越城支行（以下简称“中行越城支行”）、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于 2015 年 5 月 19 日与募投项目实施单位全资子公司浙江叶脉通用线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叶脉通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皋埠支行（以下简称“中行皋埠支行”）、浙商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本公司在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过程中已严格遵照上述协议执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行	账号	账户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市越城支行	350668573326 ^{注 1}	12,803,439.0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市越城支行	367568712316 ^{注 2}	11,008.80
合计	—	12,814,447.82

[注 1]系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注 2]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叶脉通用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投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15 年 5 月 4 日，经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同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浙江叶脉通用线缆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叶脉通用现金增资人民币 206,879,200 元，用于“千兆/万兆以太网用 6A 及 7 类数据缆生

产线项目”（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募投项目之一）。该款项已于 2015 年 5 月 12 日划入叶脉通用募集资金专户，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 2015 年 5 月 5 日披露的《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05 号）。

2、2015 年 5 月 4 日，经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同意、会计师事务所专项审计，公司二届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截至 2015 年 5 月 14 日，公司已按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汇会鉴[2015]1841 号《关于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 14,381.69 万元的自筹资金。具体内容详见 2015 年 5 月 5 日披露的《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告》（公告编号：2015-006 号）。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6 年 1 月 8 日，叶脉通用已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叶脉通用线缆有限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中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5,000 万元，在使用期限内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至此，叶脉通用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5,000 万元已归还完毕。

2、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叶脉通用使用 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相关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盛洋科技关于全资子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5）。

（四）变更募集资金实施主体

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暨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吸收合并公司全资子公司叶脉通用，吸收合并后，公司继续存在，叶脉通用法人主体资格依法予以注销，叶脉通用的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人员和业务由公司依法继承，

公司募投项目之一的“千兆/万兆以太网用 6A 及 7 类数据缆生产线项目”实施主体将由叶脉通用变更为公司，该项目的资金金额、用途、实施地点等其他计划不变。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未发生变更，也无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18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6 年 1-6 月

编制单位：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2,687.912		本年度（2016 年半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54.9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421.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投项目:												
千兆/万兆以太网用 6A 及 7 类数据缆生产线项目	否	20,687.912	20,687.912		1,354.91	16,421.55		79.38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000.00	2,000.00		0	2,000.00		100.00			是	否
合 计		22,687.912	22,687.912		1,354.91	18,421.5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具体内容请详见本公告“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下的“（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具体内容请详见本公告“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下的“（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